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转发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启用 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启用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的通知》（农牧便函〔2019〕1060号），2019年12月1日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已上线运行，要求2020年6月底前完成车辆备案系统与动物检疫电子出证平台对接。为规范使用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做好我省生猪运输车辆备案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备案程序

（一）初次备案程序

1. 信息填报。符合农业农村部第79号公告要求的生猪运输车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通过微信小程序“牧运通”之“车辆管理”模块中完成车辆备案信息录入和资料上传。按照农业农村部第79号公告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取消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和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的通知》（交办运函〔2018〕2052号）要求，生猪运输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应将车辆所有人的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备案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拍照上传；

核实最大运载量大于 4.5 吨的生猪运输车辆应填写备案申请人的道路运输许可证和车辆营运证并拍照上传。

2. 现场审核。现场审核原则上应在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所在县（市、区）办理。生猪运输车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完成车辆信息填报后，按照《关于开展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管理的通知》（粤动防指办〔2018〕11 号）要求详细填写《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登记表》并携带农业农村部第 79 号公告规定所需现场审核材料及复印件（此前已按要求进行备案的生猪运输车辆可不提供复印件，但应提供生猪运输车辆备案表原件、复印件以及生猪运输台账）到所在地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指定地方对生猪运输车辆进行现场核查。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应查验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提交的有关材料，核实有关信息，留存复印件（此前已备案的可不留存），对于符合条件的车辆，通过中国兽医网云平台入口进入动物疫病防控与动物卫生监督云平台单点登录，用账号密码登录进入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系统予以审核通过。

3. 备案出证。对于符合备案条件的生猪运输车辆，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审核通过后，打印《生猪运输车辆备案表》（含生成的二维码），并将《生猪运输车辆备案表》和相关材料交县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确认。生猪运输车辆承运人向县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提交《生猪运输车辆承运人质量安全承诺书》，县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发放《生猪运输车辆备案表》。

（二）有效期满的备案程序

生猪运输车辆备案信息有效期一年，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应当在车辆备案信息有效期满前一个月內提交备案申请，上传车辆及防疫设备照片，提交《生猪运输车辆承运人质量安全承诺书》、生猪运输台账，更换《生猪运输车辆备案表》，无需再进行车辆现场审核。

二、有关要求

（一）认真组织。各地要高度重视，明确专人负责，按照农业农村部第 79 号公告及《关于开展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管理的通知》（粤动防指办〔2018〕11 号）有关要求，严格生猪运输车辆备案条件，做好生猪运输车辆在备案系统中录入和审核工作。目前已备案的生猪运输车辆均按初次备案程序进行备案并更换《生猪运输车辆备案表》。各地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前将各地级市分管负责人和具体经办人报送我厅兽医与屠宰管理处，以便下发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登录账号等信息。

（二）加大宣传。生猪运输车辆备案需要由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提出申请并在微信小程序“牧运通”完成信息填报，这与以前政策有所不同，各地要向生猪运输车辆所有人及承运人做好宣传说明，使其知晓生猪运输车辆备案新规定，自觉主动做好备案申请工作。同时，生猪运输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应落实动物防疫主体责任，建立生猪运输台账，做好运输车辆清洗消毒工作。

（三）把握节点。各地要及时部署，积极组织做好生猪运输车辆备案工作，确保在 2020 年 6 月底前完成已上报车辆备案信息

的录入、完善及核对工作。2020年6月底前车辆备案系统将与人畜检疫电子出证平台对接，届时没有在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备案的生猪运输车辆将无法开具检疫证明。

（四）加强监管。一是要强化生猪产地检疫监管，不得对未备案的生猪运输车辆承运生猪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二是从事运输生猪的车辆必须配备车辆定位跟踪系统，并与监管平台进行数据对接，不得对未进行安装车辆定位跟踪系统并与监管平台有效对接的车辆承运生猪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三是建立“失信名单”制度，对省内备案的生猪运输车辆有2次以上违法违规调运行为的，取消其备案资格；对外省备案车辆在我省发现有违法违规调运行为，将通报所在省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管理部门。四是完善信息化应用，充分利用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通过车辆轨迹回放、车辆跟踪掌握车辆运输情况，对违法违规调运生猪的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 附件：1.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启用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的通知（农牧便函〔2019〕1060号）
2.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软件使用手册（省市级管理员）
3.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软件承运人操作手册
4. 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市级联络员报名回执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方伟；联系电话：020-37289316，邮箱：
nyncttzgL@163.com；软件使用客服电话：027-8537010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

农牧便函〔2019〕1060号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

关于启用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79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做好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等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做好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加强生猪运输车辆监管，我部组织开发了国家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拟于2019年12月1日正式上线运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备案程序及要求

生猪运输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可到县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或通过微信小程序“牧运通”完成车辆信息填报；填报信息后，生猪运输车辆应接受县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现场审核，并按照农业农村部第79号公告规定提供现场审核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现场审核原则上应在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所在地县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办理；县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应

查验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提交的有关材料，核实有关信息，留存复印件，对于符合条件的车辆，通过中国兽医网云平台入口登录车辆备案系统予以审核通过。

生猪运输车辆备案信息有效期一年，车辆所有人或承运人应当在车辆备案信息有效期满前一个月內提交备案申请，上传车辆及防疫设备照片，不需再进行现场审核；各地应在2020年6月底完成已上报车辆备案信息的录入、完善及核对工作。

二、备案系统使用及对接

各地应按照农业农村部第79号公告及本通知要求，规范开展生猪运输车辆备案工作，向生猪运输车辆所有人及承运人做好宣传说明。经建成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系统的省份要按照国家备案系统的接口技术标准，完善系统功能，及时完成与国家备案系统的对接工作，实现全国生猪运输车辆备案信息实时共享；尚未建成车辆备案系统的省份，自2019年12月1日起，可通过中国兽医网云平台入口登录国家备案系统，登录账号由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下发。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应加强国家备案系统的运维管理，保障生猪运输车辆备案工作正常开展。

各地应于2020年6月底前完成本省车辆备案系统与动物检疫电子出证平台对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确定专人负责信息上报和核实，并于2019年11月底前将省级联

系人姓名、所在单位及联系方式上报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信息上报或系统对接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以及有关意见和建议，可与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联系。

联系人：李扬

联系方式：010—59194742 cadc2016@126.com



附件2: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软件使用手册

（省、市级管理员）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零一九年

目录

1 软件功能简介.....	1
2 操作介绍.....	1
2.1 账号和密码.....	1
2.2 登录.....	1
2.3 备案信息查询.....	3
2.4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展示.....	4
2.5 台账列表.....	5
2.6 历史轨迹.....	5
2.7 备案车辆统计.....	5
2.8 清洗消毒记录总表.....	6
2.9 免登陆查询备案车辆情况.....	7

1 软件功能简介

根据农业农村部有关文件要求，开发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软件对全国畜禽运输车辆进行监管。该软件针对管理用户开发了备案列表、台账列表、运行轨迹、备案车辆统计、车辆清洗消毒总表等功能。充分利用数据库、计算机网络等成熟技术实现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全过程电子化管理，方便对各环节数据的查询、统计，提高监管工作效率。

2 操作介绍

2.1 账号和密码

账号和密码由动物疫病防控及动物卫生监督云平台单点登录系统根据各省区划代码统一生成省、市、县管理员账号和密码。畜禽承运人通过微信自动登录小程序“牧运通”申请备案。

2.2 登录

在网页搜索中国兽医网www.cadc.net.cn，通过“云平台入口”点击进入“动物疫病预防及动物卫生监督云平台”，进入账号登录页面。（如下图1、图2所示）。

图1



图2



由于密码是单点登录云平台统一生成，首次登录成功后系统会提示更改新密码。新密码参照统一生成的默认密码格式修改，必需是8位以上包含数字、字母、符号等三项以上内容。（如下图）。



修改密码后，再次登录进入单点登录云平台，点击“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进入该软件系统功能页面；点击“单点登录”可对下属机构用户进行管理查看，修改、密码重置等功能，如不熟悉云平台单点登录的操作方法可点击用户操作手册查看使用方法。（如下图）。



2.3 备案信息查询

省、市管理员具有查看本级内所有畜禽运输车辆备案信息权限功能，但不具备审核权限功能。

省、市管理员通过备案列表查看本级内所有畜禽运输车辆备案情况，可根据行政区域、车牌号、车辆所有者名称、备案日期、手机号、车辆品牌、车辆颜色、机动车行驶证号码、是否加装 GPS 以及审核状态等条件进行搜索查询。同时软件提供数据导出功能，方便各级对备案信息数据的统计分析。（如下图）。



2.4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展示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展示页面，主要有“运输车辆备案情况统计、正在运行车辆数、一个月内过期车辆数”，以上几项通过地图模式展开，更直观查看备案数据。（如下图）。



2.5 台账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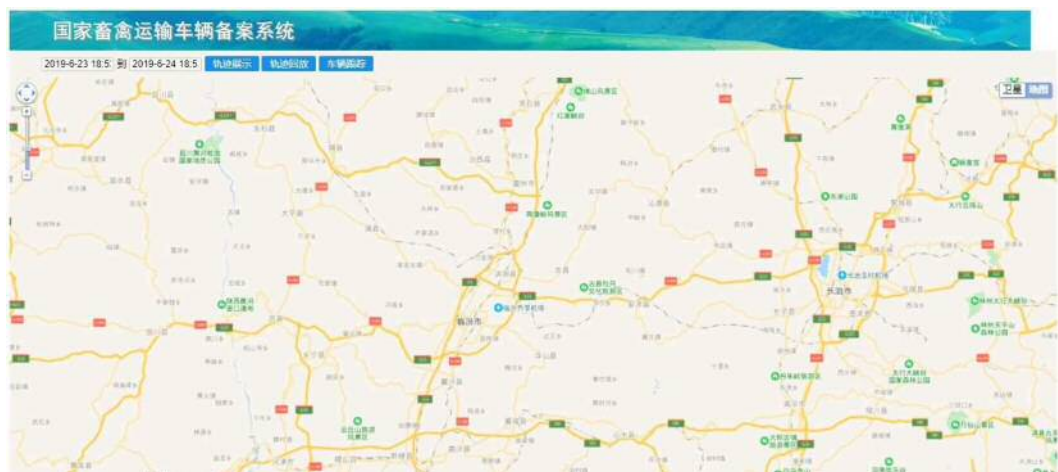
台账由畜禽运输承运人在微信小程序“牧运通”中录入。管理员可查看本省内畜禽运输承运人提交的运输台账信息；软件提供查询功能，可根据行政区域、车牌号等，查看特定区域或指定车辆的台账信息。（如下图）。



序号	台账类型	台账证号	车牌号	动物/产品种类及数量	运输时间	承运地址	到达地址	运输路线	运输前是否清洗	运输前是否消毒	是否患病	处理方式
1	动物A	0045488484	沪A46464	改调历84545 红	2019年05月09日	几级了	公积金	医盛瑞	是	是	否	
2	动物A	0045488484	沪A46464	改调历84545 红	2019年05月09日	几级了	公积金	医盛瑞	是	是	否	
3	动物A	236855	沪A12345	半58头	2019年05月09日	刚刚vv还好好	验轴轴v	测试测试	否	否	是	自行处理
4	产品A	123456	沪A12345	猪10头	2019年05月09日	反反复复	新粉枕枕	测试	是	是	否	
5	动物A	1546449949	沪A784646	带仔46可	2019年02月16日	是是是女等你们等你们... 想你...	这你解解是你解是你... 是你...	对你的有什么心 解见的女娃解卡 解记	是	是	是	自行处理
6	动物A	3201548745	苏A111111	半22只	2019年01月11日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江苏省大港区...	运输路线	是	是	是	自行处理
7	动物A	3201548745	苏A111111	半22只	2019年01月11日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江苏省大港区...	运输路线	是	是	是	自行处理
8	产品A	3201548745	苏A111111	牛-肉产品22头	2019年01月11日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江苏省大港区...	运输路线	是	是	是	无害化处理
9	产品A	3201548745	苏A111111	猪-肉产品88头	2019年01月11日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江苏省大港区...	运输路线	是	是	是	无害化处理
10	动物A	3201548745	苏A111111	猪11头	2019年01月11日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江苏省大港区...	运输路线	是	是	是	无害化处理

2.6 历史轨迹

点击左侧菜单栏历史轨迹，查看畜禽运输车辆的，轨迹展示、轨迹回放、车辆跟踪。（如下图）。



2.7 备案车辆统计

点击可查看管理地区范围内车辆备案数据，并点击相应地区的备案数可查看具体详细的备案数据。

车牌号

承运人

备案日期

搜索

查看	编号	承运人	车牌号
	沪ADC61622019112901	黄超	沪ADC6162
	沪A1222222019112902	YAnf	沪A122222

点击  可查看该车辆的全部清洗消毒记录（如下图）。

点击某一条清洗消毒记录，可查看该次清洗消毒详细情况（如下图）。

— 16 —

2.9 免登陆查询备案车辆情况

在网页端提供的免登录功能直接查看车辆备案是否备案，此页面仅支持查询车辆是否已备案，不提供其它备案车辆信息。（如下图）。

查询链接：http://clgl.cadc.net.cn:8888/carpt/CZ_Info.aspx



若该车辆已经备案，软件会将该车牌号的备案信息显示在页面中（如下图）。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表

(调运专用)

编号: 3208130022

车牌号码	苏H00W86		
车辆所有者名称	冈雷		
核定最大运载量(吨)	1.58		
有效期	自2019年09月27日至2020年03月26日	备案日期	2019年09月27日

车辆已备案

若该车尚未备案，软件会自动弹框提示“该车牌号暂未备案”。

附件 3:

国家畜禽运输车辆备案软件承运人操作手册

一、注册

打开微信搜索“牧运通”小程序，或者扫描下图二维码，找到小程序后点击“牧运通”进入登录界面，登陆界面如下图：



车主使用手机号码注册登录，完善姓名、电话、身份证号、性别等车主信息，设置登陆密码。注册完成后，登陆账号为注册手机号码。

二、车辆备案

注册成功后，返回登录界面输入账号、密码登陆系统进入功能页面。此页面功能入口有：“备案申请”、“车辆管理”、“运输台账”。登录系统点击“备案申请”按钮，进入到车辆备案界面，如下图：



(一) 填报备案信息

进入到备案申请界面，选择要备案的县（区、市），按照要求填写个人信息，车辆信息等，填写的信息必须是真实有效，符合实际情况，前面标“*”的为必填项目，如不填写则无法提交。内容如下图：

车辆信息

*备案区域：点击选择备案区域

*证件类型：☒ 个人 ☐ 单位

*车主姓名：测试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车主电话：15527880603

承运人电话：承运人电话

*车辆牌照号：京 A 车牌号 蓝牌

*车辆品牌：车辆品牌

*车辆型号：车辆型号

*车辆颜色：银色 银色

提示：行驶证核定载质量和总质量单位为千克。此处需填写吨，注意单位转换！1000kg等于1吨

*核载 (吨)：核载 (吨) 吨

*总质量 (吨)：总质量 (吨) 吨

*运输范围：☐ 县内 ☒ 省内 ☐ 跨省

有定位器 无安装

定位器编码：车载定位器编码

提示：12吨以上车辆按照交通运输部要求安装部标JT808/809定位器，另一IP指向47.95.196.74:31000

*车辆密码 承运人可以通过车牌号和该密码登录系统

*设置密码：设置密码

*重复密码：重复密码

*车辆照片 建议45度拍摄车头，后各1张照片，详细参考图例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提示：身份证、行驶证等证件车主无需拍照上传。初审通过后，现场备案终审时提交下列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备案人员现场查验车辆是否满足79号公告要求并留存相关证件复印件。

(一) 车辆所有人的身份证或工商营业执照；

(二) 备案申请人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三) 备案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

(四) 备案车辆的车辆营运证。

注：总质量4.5吨及以下车辆不需要提供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车辆营运证。

*车主签名

提交

证件类型为单位的点选单位，单位备案需填写单位营业执照编码；调运生猪的车辆必须配备车辆定位跟踪系统，相关信息记录保存半年以上。

车辆定位接入平台必须安装符合交通运输部部标协议的 GPS 设备，设备 IP 地址指向：47.95.196.74:31000，设备购买前请与销售单位沟通清楚。GPS 设备配置好后，备案时请输入设备编码（设备编码 11 位至 15 位），并点击测试检测设备是否正常；

如审核不通过，在车辆管理模块退回处打开车辆详情，点击右上角“操作”按钮修改车辆信息重新提交。备案畜禽运输车有效期为一年，到期前请车主及时续期。

（二）备案完成

备案信息提交后，备案人在车辆管理里查看备案审核进度，如审核后需要修改备案信息，需要审核员反审核后才能进行修改。审核通过后，监管审核人员从电脑端系统中输出打印备案表盖章给车主。车辆备案详情查询如下：

车辆资料

基本资料

审核信息

操作记录

运输台账

清洗消毒

备案编号: 4401060001

所有人姓名: 苏春荣

承运人电话:

总质量 (吨):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50981533108

有效期 (起): 2020-02-06

备案机关:

车牌号: 桂KL1662 (蓝牌)

所有人身份证号: 440921*****0472

车辆品牌: 乘龙

核载 (吨): 18.67

道路运输证: 450981533108

有效期 (止): 2021-02-05

运输区域: 跨省

所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车主电话: 188****352

型号: LZ5312CSQEL

车辆颜色: 黄色

定位器编码: 18898516352

车辆状态: 正常

录入时间: 2020-02-06 00:00:00

资料图片

终审通过

反审核

备案表预览

关闭

三、行程登记与洗消登记

根据农业部 79 号文要求,运输车主在运输过程中应当建立生猪运输台账。运输车主需要在行程开始时在软件中操作“行程登记”,以及“洗消登记”。备案车辆审核通过后,车主即可使用此功能。

车主开始运输后点击“行程登记”与“洗消登记”按钮进入页面,按照相关要求录入行程相关信息,选择检疫地区和到达地点。填写消毒记录。按照要求点击提交即可。

行程登记

湘A66666

行程信息

提示：全国A证数据可输入检疫证号检索，各省B证数据需要手工输入

*检疫证编号：

动物A

检疫证编号

检索

*承运人：

测试

*电话：

15527880603

*运输种类：

动物/动物种类/具体种类

*运输数量：

运输数量

头

*用途：

屠宰

*启运地点：

选择省、市、区

填写具体地址

*到达地点：

选择省、市、区

填写具体地址

清洗消毒登记

湘A66666

清洗消毒信息

*清洗消毒人员：

测试

*清洗消毒方法：

此处选择或填写

喷雾

*清洗消毒时间：

2020-03-31

提交

四、备案查询

打开中国兽医网（www.cadc.net.cn），点击页面右下方的生猪运输备案车辆查询，链接到公众查询服务系统页面，输入车牌号或备案号进行查询即可，如下图：



动物检疫合格证
生猪运输备案车
辆

附件 4:

车辆备案系统市级联络员报名回执

单位（盖章）:

姓 名	部门及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